

發燒須知

1. 肛溫攝氏 38 度以上，腋溫攝氏 37.5 度以上。
2. 發燒是身體發出的警告信號
3. 是疾病的前兆需送醫檢查病因及治療。
4. 處理方式：
 - 4.1 確實量溫度，並記錄下來（腹瀉時不量肛溫）。
 - 4.2 多補充流質（開水、牛奶或其它流質）。
 - 4.3 減少衣服被蓋（高燒顫抖時例外）。
 - 4.4 睡冰枕或冰袋。
 - 4.5 若高燒（且高於攝氏 39 度以上）要洗溫水浴（水溫約攝氏 38 度），洗澡時用毛巾輕拍皮膚以便散熱，需要的話，每 2 小時可洗一次，每次 15-20 分鐘，假設洗完 30 分鐘後仍高燒未退應立刻就醫。
 - 4.6 多休息，並安靜少動以免生熱再發燒。
 - 4.7 按醫師指示定期服藥（退燒藥只能退燒，不能除去病因）。
 - 4.8 若體溫降得太低（肛溫攝氏 36 度以下）應立刻停止退燒藥，給溫葡萄糖水（或溫開水）、洗熱水澡，加穿衣服及蓋被，並立刻就醫。

桃新凡事用心



對您無限關心

總機：03-3325678 諮詢分機：2333、1301 預約專線：03-3326161